

村干部专职化趋势冷思考

各方面形势好的村庄,应该利用好本村出身的干部,政府可以给他们发放一些工作补贴。对于形势不好的村庄,可以短期下派一定量的干部。对于一些规模比较大的中心村,也可以下派专职干部,但要征得当地农民同意。

党国英

近两年,我国村庄一级的干部出现了一种专职化的趋势,有关地方的做法是招聘或动员应届大学毕业生到村庄任职,也有的地方直接派干部到村里任党支部书记或村主任助理。他们的工资普遍由财政发放。这个趋势的出现,一方面是因为各地的财政情况有所好转,有能力扩大公务人员队伍,另一方面则是地方政府为了加强农村第一线工作,更好地开展新农村建设工作。从实践看,这个做法也有了一些好的效果。但是,村干部专职化不宜一刀切。

认为农村缺乏人才,必须通过政府力量输入管理人才,并不具有绝对意义

在很多情况下,问题不是人才缺乏,而是没有人才发现和利用的机制。我总爱说,农村是有人才的,关键是要有发现和利用他们的机制。更进一步说,即使是一个人才,他做了村官也有很多问题不能解决。俗话说:火车跑得快,全靠车头带。可是,如果没有铁路,车头有什么用?农村发展的“铁路”要靠高层决策者来修筑。目前,关于城市化的政策,关于土地政策,关于农村社会保障的政策,都有待大的调整,而这些变化不是由村官来决定的。

村干部专职化也与当前其他一些农村政策有所冲突

按照现行法律,我国农村实行村民自治制度,村委会领导必须是村庄居民,并通过村民选举才能任干部。对于村党支部书记,虽然没有党的文件特别规定由村民担任,但中央办公厅曾经在2002年下发文件,提倡村委会主任和党支部书记交叉任职。所以,下派的村级专职干部不便做村民委员会的领导,而他们若做党支部的领导,也不便于在村委会交叉任职。要解决这个问题,必须在村民中选拔专职化的干部,而不是下派专职干部。

从未来发展趋势看,我国大量村一级社区不免要走向衰落,村官作为一种职业,也是要消亡的

将来小型农民社区的大量公共事务还是要到乡镇一级去办理,不必再设立自治管理机构。一部分留下来的村庄可以设立自治管理机构,但这种机构的职能也不是“小而全”的职能,一部分公共事务也还是要集中到乡镇政府。这是迟早的事情。有的地方已经有了这种明显趋势。当农场规模足够大以后,当农民合作社比较普遍以后,当更多的农民转移到城市以后,村官将不是一种“主业”。大量的

“村官”将由志愿者担当,他们的主业将是农场主或农民合作社领袖。

如果为了解决就业问题而下派专职干部到村庄,更不可取

大学生就业困难是因为城市的就业机会还没有得到有效开掘,就业体制存在严重弊端。在大学的实验室里,硕士生和博士生们给教授服务,替代了自己的就业机会;在医院,护士严重紧缺,却因为服务价格不合理和体制缺陷,使得医院不能大量雇佣护士,而依靠卖药来挣钱发展;在工厂,童工现象和无酬加班现象司空见惯,也消灭了大量就业机会;在高端部门,退休人员的兼职极为普遍,也没有一种好的制度使得他们把工作岗位让给年轻人。遗憾的是,有些人总习惯于把就业看作是一个宏观经济问题,看作是国民经济总量的平衡问题,不大懂得“权利创造就业”和“体制创造就业”的道理。

鉴于以上考虑,我以为不要搞一刀切式的村干部专职化。各方面形势好的村庄,应该利用好本村出身的干部,政府可以给他们发放一些工作补贴。对于形势不好的村庄,可以短期下派一定量的干部。对于一些规模比较大的中心村,也可以下派专职干部,但要征得当地农民同意。(作者为中国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院研究员)